

浙 江 省 饮 料 工 业 协 会

浙饮协〔2021〕05号

关于《亚麻籽植物奶》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饮料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浙江省饮料工业协会组织专家对《亚麻籽植物奶》团体标准进行立项审查。经专家组评审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予以批准立项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标准项目的立项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至浙江省饮料工业协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林淑萍

联系电话：0571-89987859

邮 箱：2485388106@qq.com

